

辽宁省非金属矿工业协会

关于召开辽宁省非金属矿工业协会 第三届会员大会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辽宁省非金属矿工业协会第二届理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辽宁省《全省性行业协会商会负责人任职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和省民政厅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有关规定，结合协会章程，经研究，现定于2023年7月18日在海城召开第三届会员代表大会，换届选举产生第三届理事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议程

（一）会员大会

- 1、听取和审议二届理事会工作报告、财务工作报告、监事会工作报告；
- 2、听取和审议选举办法；
- 3、听取和审议协会章程修订草案；
- 4、听取和审委会费标准和管理办法修订议案；
- 5、选举协会新一届理事、负责人；
- 6、审议新入会会员名单。

（二）相关报告

- 1、辽宁菱镁产业窑炉生产现状与发展

- 2、电熔镁砂炉技术进步
- 3、工信厅关于行业形势分析及相关政策解读
- 4、自然资源厅关于行业形势分析及相关政策解读

二、参会人员

协会会长、副会长、秘书长、副秘书长、理事、会员单位代表参加会议，特邀请行业主管部门、相关单位人员列席会议。

三、时间地点

报到时间：2023年7月17日下午14:00

报到地点：辽宁省海城市万奕酒店一楼大堂

会议时间：7月18日上午8:30至12:00

地点：辽宁省海城市万奕酒店2楼钻石厅会议室

本次会议不收会务费。

联系人：欧阳鹏飞 电话：15840178997

请各会员单位代表将参会回执于7月14日前发到协会邮箱（lnmia2013@163.com），以便提早安排会议事宜。

附件：辽宁省非金属矿工业协会第三届会员大会参会回执



附件：

辽宁省非金属矿工业协会第三届会员大会参会回执

单位名称			
参会人员信息			
姓名	职务	电话	18日自助餐是否用餐

请各会员单位代表将参会回执于7月14日前发到协会邮箱，以便提早安排会议事宜